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召开情况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03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本次会议于2022年03月29日在重庆市渝北区江北国际机场航安路30号华夏航空新办公楼524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2、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2人现场出席（胡晓军先生、吴龙江先生），7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徐为女士、乔玉奇先生、汪辉文先生、范鸣春先生、张工先生、董小英女士、岳喜敬先生）。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晓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以及《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首席执行官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9,870.96 万元，未实现盈利；公司 2021 年度实施股份回购，共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 4,630,299 股，累计已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5,004.58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七条的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综上，并综合考虑疫情影响和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本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的有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

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租赁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49 亿元或等值外币，用于租赁、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远期结售汇等相关业务；同时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视需要抵押、质押部分自有资产以取得具体融资，抵押、质押资产总金额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该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代表公司与银行、租赁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签署《综合授信协议》、《贸易融资综合授信协议》、《贷款合同》、《租赁合同》、《保函业务协议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实际需要在金融机构之间合理调剂授信额度。

10、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或等值外币提供担保（其中，对华夏云飞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云飞飞机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担保额度为 10 亿元、对华夏航空教育科技产业有限公司担保额度为 2 亿元、对华夏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担保额度为 3 亿元），上述担保额度不含此前已提供且仍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此前已提供且仍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继续有效），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该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

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代表公司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原油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原油套期保值业务，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任一时点原油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总购买额度）不超过商品价值等值人民币 9 亿元，采用滚动建仓方式，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原油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12、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及利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及利率套期保值业务，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任一时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1.56 亿元或等值外币，利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外币贷款本金及租赁负债）不超过人民币 8.17 亿元或等值外币，上述额度均可以循环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及利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1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审计工作情况确定年度审计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1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04 月 2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03 月 31 日